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
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日常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业务为公司正常经营性往来。因此，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2016年2月23日，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关联董事赵伟建、王丽红对相关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其他参与表决的董事全部同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与本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的投票权。

2、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该议案事前已得到独立董事认可，独董们对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1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研究讨论，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资金往来均为公司在购

买燃料、动力和接受劳务等活动中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关联交易累计发生及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公平合理。2016 年关联交易计划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二)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5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金额	2015 年下半年预计交易额	2015 年下半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蒸汽费	1062.92	2000	2151.7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通新源环保有限公司	污泥处理费	36.72	30	28.77
合计			1099.64	2030	2180.54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6 年预计交易额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蒸汽费	43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通新源环保有限公司	污泥处理费	80
合计			438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江山股份)

住所: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 99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大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9,80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8 年 1 月 21 日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经营范围: 化学农药、有机化学品、无机化学品、高分子聚合物制造、加工、销售 (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审批手续后经营)。工业盐的零售;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 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

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化学技术咨询服务；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仓储经营。

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业务发展需要，可依法调整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独立董事赵伟建兼职单位。

2、南通新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源环保）

住所：南通开发区上海路9号

法定代表人：刘鹏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3年09月09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污泥处置（一般固废）（按环保部门意见实施）；环保工程领域的技术安装、技术咨询服务；环保科技产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房屋维修；粉煤灰开发、销售；电力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环保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董事王丽红兼职单位。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结算方式

（一）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合同中规定服务（采购）价格、结算方式及付款时间，价格按照合同签署时标的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符合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原则，履行了合法程序，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结算方式

1、与江山股份的结算方式为：按月结算，采用同城转账或现金方式。

2、与新源环保的结算方式为：满1000吨，结算一次，公司在收到新源环保票据5个工作日内将款项打入指定账户。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等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及市场竞争力，遵循市场化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进行交易的，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4日